附件1

2021年山西省橄榄球锦标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橄榄球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8月18日--24日在阳泉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1. 承办单位

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阳泉市体育局

四、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五、竞赛项目

男子7人制橄榄球

女子7人制橄榄球

六、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参赛运动员需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能比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为：2003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二）报名人数**

每单位可报领队1名，教练3名，运动员15名，赛前技术会上确认13名正式比赛运动员，其中1名为待定，比赛过程中如有队员受伤须经组委会指定医生认定，可替换上场。

七、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世界橄榄球协会最新的橄榄球规则 ·**

1.比赛办法根据报名情况决定；

2.比赛时间为14分钟，上下半场各7分钟，中间休息2分 钟；

3.每队可以在比赛进行过程中提出换人，换人人数为5人 次，换下的队员可以重新上场；

4.达阵后加踢射门：为提高国内橄榄球运动员在达阵后加踢 射门的技术水平，进一步重视该项技术，经中国橄榄球协会研究 决定对达阵后加踢射门的得分分值规则予以修改，具体如下：

（1）女子队员在边线与 15 米线（包括 15 米线）区域内的追加射门成功的分值由 2 分改为 3 分。

（2）女子队员在边线与 5 米（包括 5 米线）区域内追加射门成功的分值由 2 分改为 4 分。

（3）男子队员在边线与 5 米（包括 5 米线）区域内追加射门成功的分值由 2 分改为 3 分。

（4）其他区域的达阵后的追加射门可选择达阵点的延长线上，也可选择 3 分或 4 分区域内进行追加射门。

（5）采用同侧原则，只能选择与达阵同侧的3分或4分区域内射门加分，由主裁判判定。

（6）如同一场比赛同一支队伍 3次以上（含 3 次）3分或 4 分区域内追加射门成功，则在第4次追加射门成功后开始每 次成功射门后再追加1分。

5.橄榄球比赛除遭遇极恶劣天气外，各队须按时参加比赛。

**（二）服装**

1.各队应准备不同颜色印有号码的比赛服至少两套，并在报 名表上注明服装颜色和队员号码。号码数字须为 1 至 13号且清晰可见，不得涂改、遮挡；

2.运动员需穿着符合中国橄榄球协会认定的服装和护具；

3.上场运动员必须佩戴护头、护齿和护肩，否则不得参赛。

4.服装上不准使用金属纽扣和金属饰物；运动员不得戴首 饰。

**（三）决定名次的办法**

1.循环赛决定名次的办法：

在循环赛中各队每胜一场得 3 分，平一场得 2 分，负一场得 1 分，弃权得 0 分。积分高者名次列前。弃权需在赛前 1 小时由领队进行书面确认，经赛事组委会认可后，本场比赛比分为 0:50。

如同一小组出现积分相等的情况，则以积分相等各队之间的比赛结果为准，获胜的队名次列前。如果无法确定名次，将按下述办法决定名次：以积分相等各队之间比赛的所有场次中的总得分与总失分的差数进行比较，差数正数值大的队名次列前列； 如仍不能确定名次，则以积分相等各队在同一小组的所有场次的比赛中的达阵总得分与被对方达阵总失分的差数进行比较，差数正数值大的队名次列前；

如仍不能确定名次，则以积分相等各队在同一小组的所有 场次的比赛中的总得分决定名次，总得分高的队名次列前；

如仍不能确定名次，则以积分相等各队在同一小组的所有 场次的比赛中达阵总得分决定名次，达阵总得分高的队名次列 前；

如仍不能确定名次，则两队领队采用抛掷硬币的方式决定 名次。

1. 各小组同名次队伍成绩的比较办法: 若各小组队伍数量相等，则积分高者成绩列前；若各小组队伍数量不同，则统计的小组赛场次数以小组队数少的小组的场次数为准。队数多的小组中进行统计的队伍与该小组最后一名的比赛场次不计入统计范畴。在同等场次数量的基础上，积分高者名次列前。

若有小组同名次的队积分相等，则如所有小组队数相等，按 各积分相等同名次队在各自小组的所有场次的比赛中的总得分 与总失分的差数和达阵总得分与达阵总失分的差数进行比较，差 数正数值大的队排名列前；

如小组队数不相同，则以队数最少的小组每队比赛的场次数 为计算标准，队数多的小组的相关队伍与该小组排名最差的队伍 的比赛数据不予计算，计算方法同上。

如仍不能决定排名，则在积分相等各队之间的比赛中总得分多的队名次列前。

如仍不能决定名次，则积分相等各队在各自小组的所有场 次的比赛中的达阵总得分多的队名次列前。

如仍不能决定排名，则积分相同队的领队之间以抛掷硬币 的方式决定排名。

（四）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八、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各组别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不足8队，按实际报名队伍录取，不足3队不予比赛。

（二）资格赛男、女各参赛队均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

六届运动会决赛。

(三)按照2021年5月23日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运动员

技术等级标准的通知》（体竞字[2021]131号），参赛运动员比赛成绩达到技术等级标准，可申报运动技术等级，《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可登录国家体育总局官网查询。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九、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2021年7月29日前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者，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联系人：魏超

联系电话：13546381709 邮箱：[sxzjqjs2021@163.com](mailto:sxzjqjs2021@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南街1号山西体育中心综合馆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钟鸣

联系电话：13934163450 邮箱：[64968667@qq.com](mailto:64968667@qq.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号省体育局523室

单位3：阳泉市体育局 联系人：王鹏臻

联系电话：0353-3312008 邮箱：yqstyjjxk@163.com

地 址：阳泉市南大街452号阳泉市体育局竞训科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橄榄球锦标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橄榄球资格赛报名表

**队名： 比赛服颜色：1 2**

**组别： 联系人： 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注册号** | **身份证号** | **身份** | **球衣号码** |
| **1** |  |  |  |  | 领队 |  |
| **2** |  |  |  |  | 教练 |  |
| **3** |  |  |  |  | 教练 |  |
| **4** |  |  |  |  | 教练 |  |
| **5** |  |  |  |  | 队医 |  |
| **6** |  |  |  |  | 运动员 |  |
| **7** |  |  |  |  | 运动员 |  |
| **8** |  |  |  |  | 运动员 |  |
| **9** |  |  |  |  | 运动员 |  |
| **10** |  |  |  |  | 运动员 |  |
| **11** |  |  |  |  | 运动员 |  |
| **12** |  |  |  |  | 运动员 |  |
| **13** |  |  |  |  | 运动员 |  |
| **14** |  |  |  |  | 运动员 |  |
| **15** |  |  |  |  | 运动员 |  |
| **16** |  |  |  |  | 运动员 |  |
| **17** |  |  |  |  | 运动员 |  |
| **18** |  |  |  |  | 运动员 |  |
| **19** |  |  |  |  | 运动员 |  |
| **20** |  |  |  |  | 运动员 |  |

市体育局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021年山西省足球锦标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足球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7月下旬在朔州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朔州市体育局

四、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五、竞赛项目

甲组：男子组、女子组

乙组：男子组、女子组

六、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运动员须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

甲组：2004年1月1日-2006年12月31日

乙组：2007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

**（二）报名人数**

参赛队每组别可报男、女队各1支，甲组、乙组各队可报领队1人、教练员3人、运动员24名。

七、竞赛办法

（一）执行国际足联最新审定的《足球竞赛规则》；

（二）根据报名队数决定比赛采用单循环制或分组循环后交叉比赛的办法；

（三）参赛队服装必须颜色一致，每名队员深浅各一套，号码清楚。守门员的服装颜色必须与其他队员和裁判员服装颜色有明显的区别。足球运动员服装上的号码（上衣后面的高25公分，短裤左腿前面10公分）必须与报名单上所填写号码相符，号码不符、重号或无号，均不得上场比赛。足球比赛场上队长需自备6厘米宽与上衣颜色明显区别的袖标；

（四）每场比赛时间为80分钟，上下半场各40分钟，中场休息时间不超过15分钟；

（五）比赛使用5号球；

（六）每场比赛可报20人（11名上场队员，9名替补队员），可替换运动员5名，除中场休息外最多可替换三次，被替换下场的运动员不得再次上场比赛；

（七）每队在比赛中上场队员不足7人时（包括守门员），比赛自然终止，判对方3:0胜（为达到一定目的故意弃权的队，由大会组委会追加处罚）。如比赛终止时场上比分超过3:0，则以当场比分为准；

（八）决定名次方法

1.在单循环（或分组赛）中每队胜一场得3分，平一场得1分，负一场得0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在单循环中，如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则依据下列条件排列名次：

①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②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净胜球多者，名次列前；

③积分相等队之间相互比赛进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④积分相等队在小组赛中净胜球数多者，名次列前；

⑤积分相等队在小组赛中进球总数多者，名次列前；

⑥如仍相等，抽签决定名次。

3.在交叉淘汰赛中，如在规定时间内双方比分相同，则直接以踢罚球点球方式决出胜负；

（九）黄牌、红牌

1.运动员在一场比赛中，被裁判员出示红牌，自然停止下一场比赛(除大会组委会有追加处罚外)。

2.运动员累计三张黄牌，自然停止下一场比赛。

3.运动员在同一场比赛中先得到一张黄牌，后又得到一张红牌，自然停止下一场比赛(除大会组委会有追加处罚外)，先前的一张黄牌须累计。

4.除自然停赛和未执行完的纪律处罚外，小组赛阶段的黄牌带入交叉赛、决赛阶段；

（十）比赛中断

因不能克服的原因，造成比赛中断，经大会竞委会的多方努力仍未能恢复比赛，当时的比赛成绩有效，大会须尽快(24小时内)另选场地补足规定的比赛时间；

（十一）弃赛、罢赛、退出比赛

1.各参赛队无论任何原因出现弃赛、罢赛、退出比赛的行为，由参赛单位承担全部责任，按《中国足球协会纪律准则》规定处罚。

2.所有球队已经与之比赛的成绩和红、黄牌取消，纪律委员会追加处罚有效。

3.扣除该参赛队循环赛或小组赛积分3分。

（十二）违背公平竞赛原则

1.如参赛队被认定有严重违背公平竞赛原则的行为，组委会将取消该球队的参赛资格。

2.所有球队已经与之比赛的成绩和红、黄牌取消，纪律委员会追加处罚有效；

（十三）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八、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男、女各组别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运动队不足8队，按实际参赛队数录取；不足3队不予比赛。

（二）资格赛男、女各组别参赛队均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

（三）按照中国足球协会《足球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参赛运动员比赛成绩达到技术等级标准，可申报运动技术等级。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九、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2021年7月12日前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者，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联系人：魏超

联系电话：13546381709 邮箱：sxzjqjs2021@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南街1号山西体育中心综合馆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刘小平

联系电话：13753172532 邮箱：1726468699@qq.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

单位3：朔州市体育局 联系人： 牛爱媛

联系电话：18634954007 邮箱：szjjtyk@163.com

地 址：朔州市开发北路原粮食局三楼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足球锦标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足球资格赛报名表

参赛单位（盖章）： 组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 务 | 姓 名 | 性别 | 工作单位 | | 联系方式 |
| 领 队 |  |  |  | |  |
| 教练员 |  |  |  | |  |
|  |  |  | |  |
|  |  |  | |  |
| 运 动 员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注册号码 | 队服号码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11 |  |  |  |  | |
| 12 |  |  |  |  | |
| 13 |  |  |  |  | |
| 14 |  |  |  |  | |
| 15 |  |  |  |  | |
| 16 |  |  |  |  | |
| 17 |  |  |  |  | |
| 18 |  |  |  |  | |
| 19 |  |  |  |  | |
| 20 |  |  |  |  | |
| 21 |  |  |  |  | |
| 22 |  |  |  |  | |
| 23 |  |  |  |  | |
| 24 |  |  |  |  | |

经办人： 联系电话（办）：

手 机： 报表日期： 年 月 日

2021年山西省羽毛球锦标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羽毛球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7月24日--30日在朔州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朔州市体育局

四、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五、竞赛项目

甲组：男子团体、男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团体、女子单打、女子双打、男女混合团体、男女混合双打

乙组：男子团体、男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团体、女子单打、女子双打

六、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参赛运动员需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

甲组：2005年1月1日—2006年12月31日

乙组：2007年1月1日—2008年12月31日

**（二）报名人数**

各单位可报领队1人、教练员3名，运动员甲组男、女各10人，乙组男、女各5人；同时可增加自费运动员参赛，每组别不得超过3人。

1. **报项**

每名运动员只能参加一个项目的团体赛，同时只能参加一个项目的单项赛，不参加团赛的运动员可以参加两个单项赛。

七、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中国羽毛球协会最新审定的《羽毛球竞赛规则》。

（二）团体赛均采用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分组循环，第二阶段采用淘汰赛加附加赛决出名次。

（三）团体赛各参赛队应在规定时间提交运动员出场名单，名单一经提交不得更改。

（四）连场的运动员允许有不超过10分钟的休息时间。

（五）比赛中一方运动员受伤，只允许有一次短暂治疗（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裁判长根据比赛进程，有权调整比赛的场序和场地。

（七）比赛服装：参加团体比赛时，同一参赛队的运动员应着颜色和款式相同的比赛服装；参加双打比赛的配对选手应着颜色和款式相同的比赛服装；参加混合双打的配对选手比赛服装应颜色相同、款式相近。

（八）所有项目比赛运动员超过规定迟到15分钟未到，取消该场比赛资格（下一场比赛开始时间以上一场比赛结束时间计算）。

（九）比赛用球待定。

（十）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八、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各项比赛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人数（队）不足8人，递减一名录取，不足3人（队）不予比赛。小团体项目不足8队按实际报名队数录取，不足3队不予比赛。

（二）资格赛各项目前16名的运动员，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参加团体赛的各单位可直接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

(三)按照2021年5月23日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运动员

技术等级标准的通知》（体竞字[2021]131号），参赛运动员比赛成绩达到技术等级标准，可申报运动技术等级，《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可登录国家体育总局官网查询。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九、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2021年7月12日前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者，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联系人：魏超

联系电话：13546381709 邮箱：sxzjqjs2021@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南街1号山西体育中心综合馆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高菲

联系电话：15034413533 邮箱：422105431@qq.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

单位3：朔州市体育局 联系人：牛爱媛

联系电话：18634954007 邮箱：szjjtyk@163.com

地 址：朔州市开发北路原粮食局三楼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山西省羽毛球锦标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羽毛球资格赛 | | | | | | | | | | | | | |
| 单位（盖章）： 组别： 领队： 教练： 联系人： 电话：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日期 | 注册号码 | 男单 | 女单 | 男双 | 女双 | 混双 | 男团 | 女团 | 混团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  |  |
| 第（ ）页 共（ ）页 | | | | | | | | | | | | | |
| 填写指南：1.在所报项目中须填写参赛运动员姓名（不能用符号代替）男双、女双、混双须填写自己和搭档两人的姓名。  2.填写报名表时，组别分开填写不能写在一张报名表上。  3.在右下角请填写报名表总页数，及当前页码。 | | | | | | | | | | | | | |

2021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网球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8月25日--30日在晋中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1. 承办单位

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晋中市体育局

四、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五、竞赛项目

甲组：男子单打、女子单打

乙组：男子单打、女子单打、男子双打、女子双打

六、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运动员须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方可参赛；

4.年龄规定：

甲组：2005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乙组：2007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二）报名人数**

各单位可报领队1人，教练员3人。甲组和乙组男、女运动员各报5人。可增加自费运动员参赛，每组别不超过5人。

1. **报项**

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组别参赛。

七、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中国网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版网球竞赛规则。

（二）各项比赛视报名情况确定采用循环赛或淘汰赛。

（三）循环赛的名次按获胜次数多少决定名次。如两人

（对）获胜次数相等，则按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关系决定名次；如三人（对）或三人（对）以上获胜次数相等，则按以下顺序判断名次。

（1）以在本组全部循环赛中的净胜场数；

（2）以在本组全部循环赛中的获胜盘数百分比；

（3）以在本组全部循环赛汇总的获胜局数百分比；

（4）以在本组全部循环赛中的获胜分数百分比；

（5）抽签；

胜数

获胜盘（局、分）数百分比=胜数+负数 ×100%

（6）在同一轮次的判断名次中，还剩两人（队）仍然相等的情况下，按照两人（队）之间的胜负关系决定名次。

（四）单项比赛，任何人不允许对比赛运动员进行指导。

（五）各项比赛视报名情况决定比赛所采用的赛制。

（六）在特殊情况下，为使比赛顺利进行，大会将对比赛赛制作必要的调整。

（七）各项比赛参考2019年山西省网球锦标赛设立种子。

（八）比赛用球待定。

（九）运动员服装

（1）运动员上场比赛应穿着洁净的网球运动的常规服装。

（2）双打同一方运动员服装基色应相近。

（十）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八、录取名次与计分办法

（一）各项比赛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人数不足 8人（队），递减一名录取；不足3人（队）不予比赛。

（二）各组别男、女单打前32名的运动员，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男、女双打前16名的运动员，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

（三）本次比赛不作为申报《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的比赛。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九、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2021年8月5日前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者，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联系人：魏超

联系电话：13546381709 邮箱：sxzjqjs2021@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南街1号山西体育中心综合馆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刘小平

联系电话：13753172532 邮箱：1726468699@qq.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

单位3：晋中市体育局 联系人：王丹丹

联系电话：13903449615 邮箱：jztyjx@126.com

地 址：晋中市榆次区安宁东街晋中市体育局竞训科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山西省网球锦标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网球资格赛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公章） 领队： 教练员： 队医： 参赛组别（甲乙）：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 性别 | 注册号码 | | | | 参 赛 项 目 | | | | | | | | 备注 | |
| 单打 | | | | 双打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
| 11 |  | |  |  | | | |  | | | |  | | | |  | |
| 12 |  | |  |  | | | |  | | | |  | | | |  | |
| 双打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男双 | | 例：张三/李四 | | | | | | | | | | | | | | | |
| 女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在运动员参加项目格内打“√”。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医务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山西省手球锦标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手球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8月15日--21日在晋中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晋中市体育局

四、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五、竞赛项目

男子组

女子组

六、参赛资格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参赛运动员需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

2004年 1 月 1日以后出生。

**（二）报名人数**

各参赛单位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男、女队各3名，运动员男、女各16名。名单确认后不得更改。不足12名运动员的单位不得报名。

七、竞赛办法

(一) 执行国际手联最新颁布的《手球竞赛规则》。

(二) 比赛时间：上、下半场各30分钟，中间休息10分钟。

(三）参赛队数不足8支队时，采用以下办法。

1.预赛：采用单循环赛办法进行比赛，决出预赛名次。

2.决赛：采用预赛中获得第1-2名、第3-4名（以此类推…）等相邻名次的队进行排名赛的办法决定最终名次。

（四）参赛队有8-14个队则分组，采取预、决赛办法进行比赛：

1.预赛：分成两个组，采用分组单循环的办法进行比赛，排出各组的名次。

2.决赛：如参赛队为8支队伍时

1/4赛：A1-B4 比赛1 B2-A3 比赛2

A2-B3 比赛3 B1-A4 比赛4

上述比赛的胜者决第1-4名，负者决5-8名；

半决赛：比赛1负者-比赛2负者 比赛5

比赛3负者-比赛4负者 比赛6

比赛1胜者-比赛2胜者 比赛7

比赛3胜者-比赛4胜者 比赛8

决赛（名次赛）：比赛5负者-比赛6负者 决赛第7-8名

比赛5胜者-比赛6胜者 决赛第5-6名

比赛7负者-比赛8负者 决赛第3-4名

比赛7胜者-比赛8胜者 决赛第1-2名

(五）如参赛队为9-10支队伍时，则获预赛各组前2名组成一个组进行交叉赛，各组3、4、5名进行带分单循环赛，如遇两队积分相等则按双方胜负关系判定，如遇三队积分相等则直接进行七米球决出名次（预赛相遇过的队成绩有效，不再重复比赛）。

注：采用单循环制方法进行分组比赛时，如每场比赛结束时，比分为平局，均不再进行加时赛，直接进行七米球决出胜负。

(六）竞赛编排分组

分组顺序按照报名先后顺序蛇形排列。

(七）计分办法

1.胜一场得2分，负一场得0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弃权者取消其全部积分；

2.如果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按下列办法计算名次：有

关队相互间比赛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3.如果积分仍然相等，则积分相同的队采用特别程序掷七米球决胜的方法排出小组名次，特别程序掷七米球决胜方法按照下列要求进行：

(1)特别程序掷七米球决胜将在循环赛结束当天全部比赛结束后进行；

(2)特别程序掷七米球决胜的球门场地由裁判员选择确定；

(3)特别程序掷七米球决胜的有关每轮派出5名队员参加掷球，守门员可随意调换；有关的教练员须先确定本队5名参加掷球队员的号码；双方各5名队员全部按规定顺序掷发一次七米球后为一轮；

(4)积分相等的队抽签确定球队位置,然后按3-1,2-3,1-2的顺序进行掷七米球，排在左边的球队先掷球，右边的球队先守门，攻防一次为一个回合;进攻成功即得1分（防守则0分），防守成功即得1分（进攻则0分）；

(5)一个回合结束后如未分出胜负，则进行第二回合，直至分出胜负。第二回合由右边球队先掷球，以此类推。两队完成攻防分出胜负为一轮；

(6)三轮全部结束后，按各队胜负多少决定排名，获胜多的队名次列前，如未能分出胜负，则进入第二循环；

(7)参加特别程序决胜的球队必须穿着统一的比赛服装；

(8)参加该轮次特别程序掷罚七米球的两支队应位于中线以后的非比赛半场两侧，下一轮次掷罚七米球的球队应位于非比赛半场的替补席候场；

(9)无论进行多少轮次分出胜负，均只计算胜负，不计小分；

4.第二阶段交叉赛、同名次和决赛期间的比赛为平局时，进行决胜期比赛。决胜期由两个5分钟组成，中间休息1分钟(双方交换场地)。如果第一个决胜期后仍为平局，休息5分钟后再进行第二个决胜期的比赛。若第二个决胜期后仍为平局，则按规则进行七米球决胜负；

5.在比赛过程中如发生殴斗行为，经仲裁委员会调查核实，将按《全国体育竞赛赛区工作条例》、《中国手球协会管理条例》及其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6.比赛中运动员因发生严重违背体育道德行为或犯规被直接判罚红牌者，给予下一场比赛停赛的处罚。如发生在最后一场比赛中，则在下一个阶段比赛的第一场比赛时补罚。

(八)竞赛规则

执行国际手联最新颁布的《手球竞赛规则》及中国手球协会有关手球比赛的特殊规定：

1.延误比赛的相关规定；

2.射门时球击中守门员脸部或头部的处理规定：

(1)射门队员在完全无干扰的情况下，射门时击中未移动守门员的脸部或头部（即使守门员有些移动，守门员完全静止是难以想象的），将对射门队员进行升级处罚（警告、罚出场两分钟、直接取消比赛资格等等），通常从警告开始，直至取消比赛资格，但也可以据情直接给予罚出场两分钟或直接取消比赛资格。如果该射门队员此前已经被出示过黄牌或罚出场两分钟，根据升级处罚的原则，应直接给予罚出场两分钟或直接取消比赛资格，上述情况下均以守门员掷球门球恢复比赛。

(2)由于防守队员的犯规导致射门队员击中守门员的脸部或头部时，通常要给予防守队员纪律处罚，并给予进攻队员技术补偿（任意球或七米球），但不能因此而处罚射门队员。

(3)在掷七米球时击中未移动的守门员脸部或头部、掷任意球时击中未移动的防守队员脸部或头部时，根据规则条款进行处罚。

（九）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八、比赛服装

(一)各队应准备至少三套不同颜色的比赛服装（守门员的服装颜色应和场上队员服装颜色有明显的区别），上衣前后应有清晰的实心号码（胸前的号码至少10厘米高，背后的号码至少20厘米高），并在报名单上注明服装颜色。

(二)进入替补席的随队官员须统一着装；如果服装不统一，则只允许一名官员留在替补席指挥比赛；穿软底鞋或运动鞋，官员服装颜色须与对方场上队员服装颜色有明显区别。

九、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男、女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不足8队，按实际参赛队数录取；不足3队不予比赛。

（二）资格赛男、女各参赛队均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

六届运动会决赛。

（三）按照2021年5月23日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运动

员技术等级标准的通知》（体竞字[2021]131号），参赛运动员比赛成绩达到技术等级标准，可申报运动技术等级，《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可登录国家体育总局官网查询。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十、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2021年7月26日前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者，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联系人：胡安娜

联系电话：17635369609 邮箱：sxzjqjs2021@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南街1号山西体育中心综合馆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钟鸣

联系电话：13934163450 邮箱：[64968667@qq.com](mailto:64968667@qq.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

单位3：晋中市体育局 联系人：王丹丹

联系电话：13903449615 邮箱：jztyjx@126.com

地 址：晋中市榆次区安宁东街晋中市体育局竞训科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技术代表、裁判长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于赛前2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手球锦标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手球资格赛报名表

参赛单位（公章）： 组别（男女）：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号码 | 姓名 | | 出生年月日 | | | 注册号码 | 位置 | 身高 | 体重 | 左右手 | 运动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官　员 | |  |  |  |  |  |  |  | 服装颜色 |  |  |  |
| 字母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日 | | | 职务 |  |  | 队员短袖 | 队员短裤 |  | 守门员 |
|  |  |  |  |  |  |  |  | 1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医务部门盖章： |  | 单位盖章： |  |

1.生日（年-月-日），官员字母、性别和职位，请在相应单元格内用下拉方式选择。 负责人签字：

2.身高单位为厘米（CM),体重单位为千克（KG）整数。 联系人姓名：

报名时除盖章签字的打印件外，请务必附上填好的电子文档。必须填写联系电话。 联系人电话：

2021年山西省山地自行车冠军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山地自行车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7月19日--20日在大同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大同市体育局

四、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1. 竞赛项目

男子甲组：越野赛、团体赛（越野赛+计时赛）。

男子乙组：越野赛、团体赛（越野赛+计时赛）。

女子甲组：越野赛、团体赛（越野赛+计时赛）。

女子乙组：越野赛、团体赛（越野赛+计时赛）。

六、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参赛运动员需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

甲组：2004年1月1日—2005年12月31日

乙组：2006年1月1日—2007年12月31日

**（二）报名人数**

每单位可报领队1名，男、女教练员各3名，各组别可报运动员各5人，另各组可报自费运动员10人。

**（三）报项**

参加场地自行车比赛的运动员不能兼报山地自行车比赛。

七、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中国自行车协会审定的最新《自行车竞赛规则》 规则。

（二）竞赛器材：服装、器材、车辆自备。

（三）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八、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各项比赛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人数不足 8 人（队），递减一名录取；不足3人（队）不予比赛。小团体项目不足8队时，按实际报名队数录取，不足3队不予比赛。

（二）各组别男、女单项前35名的运动员，可参加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参加团体赛的各单位均可参加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

（三）男、女团体总分，分别录取前三名，不计入代表团成

绩。团体赛总成绩按各队越野赛前三名和计时赛前三名的总和来计取。

(四)按照2021年5月23日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运动员

技术等级标准的通知》（体竞字[2021]131号），参赛运动员比赛成绩达到技术等级标准，可申报运动技术等级，《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可登录国家体育总局官网查询。

（五）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九、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2021年7月12日前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者，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联系人：颜银花

联系电话：18734855456 邮箱：sxzjqjs2021@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北街1号山西省体育中心综合馆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顾全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

联系电话：15803403770 邮箱：[guquan512@163.com](mailto:guquan512@163.com)

单位3：大同市体育局 联系人：施利平

联系电话：15835367718 邮箱：284727033@qq.com

地 址：山西省大同市御东新区文灜湖办公楼西楼438房间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山地自行车冠军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山地

自行车资格赛报名表

单位（公章）： 领 队： 教练员： 队医： 参赛组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 别 | 注册号码 | 参赛项目 | | 备 注 |
| 越野赛 | 团体赛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注:请在参赛项目一栏内具体项目，在运动员参加项目格内打“√”。

负责人： 联系人： 电话： 医务章： 日期 ： 年 月 日

2021年山西省乒乓球冠军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乒乓球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7月25日--29日在大同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大同市体育局

四、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五、竞赛项目

甲组：男团、男单、男双、女团、女单、女双、混双

乙组：男团、男单、男双、女团、女单、女双、混双

丙组：男团、男单、男双、女团、女单、女双、混双

六、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运动员须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

甲组：2007年1月1日—2008年12月31日

乙组：2009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丙组：2011年1月1日—2012年12月31日

1. **报名人数**

各单位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4名。甲组、乙组、丙组男、女运动员各5名。同时可增加自费运动员参赛，每组别不得超过3人。

七、竞赛办法

（一）竞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乒乓球竞赛规则》。

（二）各组别参赛项目根据运动员报名人数确定竞赛办法。

（三）男、女团体赛采用斯韦思林杯赛制。

（四）比赛执行11分制和无遮挡发球。

（五）比赛全部采用五局三胜制。

（六）每场女子团体比赛中，必须有1名直拍或颗粒胶（进攻性）打法的运动员出场比赛；每场男子团体比赛中，必须有一名运动员为直拍或削球或颗粒胶（进攻型）打法的出场比赛。如削球打法经专家组确认与其打法不符，第一次取消本场比赛成绩；第二次取消团体比赛成绩。

（七）各单位在报名时必须如实注明运动员的打法，在比赛中发现与原报名时的打法不符时，取消其比赛资格。

（八）比赛用球待定。

（九）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本规程执行。

八、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各项比赛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不足8人（队），递减一名录取，不足3人（队）不予比赛。小团体项目不足8队按实际报名队数录取，不足3队不予比赛。

（二）资格赛各组别男、女单打前32名的运动员，其余项目前16名的运动员，可参加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参加团体赛的各单位均可参加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

（三）本次比赛不作为申报《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的比赛。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九、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2021年7月15日前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联系人：魏超

联系电话：13546381709 邮箱：sxzjqjs2021@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南街1号山西体育中心综合馆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刘小平

联系电话：13753172532 邮箱：[1726468699@qq.com](mailto:1726468699@qq.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

单位3：大同市体育局 联系人：施利平

联系电话：15835367718 邮箱：284727033@qq.com

地 址：山西省大同市御东新区文灜湖办公楼西楼438房间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乒乓球冠军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乒乓球资格赛报名表

单位（公章） 领队： 教练员： 队医： 参赛组别（甲乙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 性别 | 注册号码 | 参 赛 项 目 | | | | 打 法 | | | | 备注 |
| 团体 | 单打 | 双打 | 混双 | 直拍 | 横拍 | 削球 | 颗粒进攻 |
| 1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双打名单 | | | | | | | | | | | | | |
| 男双 | | 例：张三/李四 | | | | | | | | | | | |
| 女双 | |  | | | | | | | | | | | |
| 混双 | |  | | | | | | | | | | | |

注：请在运动员参加项目格内打“√”。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医务章： 年 月 日

2021年山西省排球锦标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排球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7月25日--31日在太原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太原市体育局

四、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五、竞赛项目

男子组

女子组

六、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参赛运动员需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

2004年 1 月 1日以后出生。

**（二）报名人数**

各参赛单位可报领队1名、主教练员1名、助理教练员2名、运动员14名。

七、竞赛办法

（一）按照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最新2017-2020《排球竞赛规则》执行。

（二）比赛分为两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根据报名队数，分组进行小组循环赛，并按积分排列小组内的名次。

第二阶段：实行交叉淘汰附加赛决出名次。

（三）编排办法

第一阶段比赛,根据2020年度山西省排球锦标赛报名情况进行蛇形编排分组。小组赛采用贝格尔编排法进行竞赛编排。

第二阶段比赛,根据小组赛成绩进行交叉比赛。

即:A1—B2；A2—B1； A3—B4；A4—B3；

A1B2胜—A2B1胜；决出1、2名；

A1B2负—A2B1负；决出3、4名；

A3B4胜--A4B3胜；决出5、6名；

A3B4负--A4B3负；决出7、8名。

（四）比赛计分和决定名次方法

1．计分方式：

采取5局3胜。比赛结果为3:0、3:1时，胜队积3分，负队积0分；比赛结果为3:2时，胜队积2分，负队积1分；积分高者排名在前；

2．如遇两队积分相等，决定名次顺序为：（1）胜场多者；（2）C值；（3）Z值；

3．当两队Z值仍相等时，两队间最后一场比赛胜者排名在前；

4．C值、Z值计算方法：

A（总胜局数）/ B（负局总数）=C值

X（总得分数）/ Y（总失分数）=Z值

1. 服装要求：各参赛队必须有两套比赛服装，保证每名队员深浅各一套，要求服装整齐、颜色一致、号码清楚。
2. 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本规程执行。

八、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男、女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不足8队，按实际参赛队录取。不足3队不予比赛。

（二）资格赛男、女各参赛队均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

六届运动会决赛。

1. 按照2021年5月23日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运动

员技术等级标准的通知》（体竞字[2021]131号），参赛运动员比赛成绩达到技术等级标准，可申报运动技术等级，《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可登录国家体育总局官网查询。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九、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2021年7月15日前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者，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联系人：胡安娜

联系电话：17635369609 邮箱：sxzjqjs2021@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南街1号山西体育中心综合馆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钟鸣

联系电话：13934163450 邮箱：[64968667@qq.com](mailto:64968667@qq.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

单位3：太原市体育局 联系人：赵晨露

联系电话：13994273141 邮箱：zhaochenlu@126.com

地 址：太原市杏花岭区杏花岭2号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排球锦标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排球资格赛报名表

参赛单位（盖章）： 组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性别 | 工作单位 | 职 务 | 联系方式 | 备注 |
| 领 队 | |  |  |  |  |  |  |
| 主教练 | |  |  |  |  |  |  |
| 助理教练 | |  |  |  |  |  |  |
| 队 医 | |  |  |  |  |  |  |
| 运  动  员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注册号码 | 位 置 | 号 码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8 |  |  |  |  |  |  |
| 9 |  |  |  |  |  |  |
| 10 |  |  |  |  |  |  |
| 11 |  |  |  |  |  |  |
| 12 |  |  |  |  |  |  |
| 13 |  |  |  |  |  |  |

注：1.“组别”请按“男子组” “女子组”填写。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报表日期： 年 月 日

2021年山西省篮球锦标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篮球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8月18日--25日在晋城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晋城市体育局

四、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五、竞赛项目

男子组

女子组

六、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运动员须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2004年 1 月 1日以后出生。

**（二）报名人数**

各参赛单位可报领队1名，男、女队教练员各1名、助理教练2名，男、女运动员各15名（省内异地注册或交流运动员不超5人），不足12名运动员的单位不得报名。各单位在组委会上确定上场12名运动员名单，如运动员有特殊情况，须领队以书面形式上报组委会，经组委会同意后，方可在15名大名单中替换运动员。

七、竞赛办法

（一）竞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最新审定的《篮球竞赛规则》。

（二）竞赛还将执行以下特殊规定

1.比赛分为四节，每节10分钟，每节全队累计4次犯规后执行罚球。第一、二节之间和第三、四节之间休息2分钟，第二、三节之间休息10分钟。加时赛休息2分钟。加时赛为5分钟。

2.每队应分成甲、乙两组各六名运动员参加第一、二节比赛（上场5名、参加第一、二节的各六名运动员不得互换）；第三、四节上场运动员可以自由组合。在第一、二节比赛中，某队如因运动员比赛受罚、受伤或生病（受伤和生病者须有医生证明并在以后的比赛中不得上场）使参赛运动员不足10人时，则由对方的教练员指定不足10人方的任何一名运动员上场比赛，不足9人时则以少打多。

(三)竞赛日程分两阶段，第一阶段实施分组循环；第二阶段将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循环、交叉办法。

**计分办法：**胜一场得2分，负一场得分1，弃权得0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在前。如遇两队积分相等，按两队相互间比赛的胜负决定名次；如遇三队或三队以上积分相等，则以相互间比赛的得失分率（得分之和除以失分之和）决定名次，如再相等，以所有比赛的得失分率决定名次。

（四）各参赛队服装必须统一，须有不少于两套（深色、浅色各一套）的上场参赛服。比赛服装后背上方印参赛队员姓名。

（五）抽签

按2020年山西省篮球锦标赛成绩，前四名蛇形排列，其他参赛队伍抽签落位。

（六）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八、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男、女各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不足8队，按实际参赛队数录取。不足3队不予比赛。

（二）资格赛男、女各参赛队均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

六届运动会决赛。

（三）按照2021年5月23日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运动

员技术等级标准的通知》（体竞字[2021]131号），参赛运动员比赛成绩达到技术等级标准，可申报运动技术等级，《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可登录国家体育总局官网查询。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九、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赛前20天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联系人：魏超

联系电话：13546381709 邮箱：sxzjqjs2021@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南街1号山西体育中心综合馆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刘小平

联系电话：13753172532 邮箱：1726468699@qq.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

单位3：晋城市体育局 联系人：张静

联系电话：13935690669 邮箱：405239098@qq.com

地 址：晋城市凤台东街320号晋城市体育局406室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篮球锦标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篮球资格赛报名表

单位（公章） 领队: 教练员: 队医： 组别（男女）: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注册号码 | 参赛号码 | 身份证号 | 队服颜色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11 |  |  |  |  |  |  |  |
| 12 |  |  |  |  |  |  |  |
| 13 |  |  |  |  |  |  |  |
| 14 |  |  |  |  |  |  |  |
| 15 |  |  |  |  |  |  |  |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医务章: 年 月 日

2021年山西省公路自行车冠军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公路自行车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7月15日--17日在大同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大同市体育局

四、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五、竞赛项目

男子甲组：30公里个人计时赛

70公里个人赛（集体出发）

团体计时赛

男子乙组：10公里个人计时赛

50公里个人赛（集体出发）

女子甲组：20公里个人计时赛

50公里个人赛（集体出发）

团体计时赛

女子乙组：10公里个人计时赛

40公里个人赛（集体出发）

六、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参赛运动员需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

甲组：2004年1月1日—2005年12月31日

乙组：2006年1月1日—2007年12月31日

**（二）报名人数**

每单位可报领队1名，男、女队教练员各报3名，运动员35人，可增报自费运动员15人。

**（三）报项**

团体计时赛可报5人，参赛4人。

七、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审定的最新《自行车竞赛规则》 规则。

（二）竞赛器材：服装、车辆和器材自备；公路比赛用车不限（但必须符合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有关公路赛车的规定），不得使用封闭轮；头盔使用中国自协认定的安全头盔。

（三）团体计时赛取第三人成绩。

（四）参赛运动员车辆传动比不限。

（五）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八、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各项比赛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人数不足 8 人（队），递减一名录取；不足3人（队）不予比赛。团体项目不足8队时，按实际报名队数录取，不足3队不予比赛。

（二）男甲70公里个人赛、男乙50公里个人、女甲 50公里个人赛、女乙40公里个人赛前50名的运动员，其他各组别男、女单项前35名的运动员，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参加团体赛的各单位可直接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

（三）男、女团体总分分别录取前三名，不计入代表团成绩。如积分相等，以获单项第一名多者列前，依此类推。

（四）本次比赛不作为申报《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的比赛。

（五）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九、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2021年7月9日前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者，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联系人：颜银花

联系电话：18734855456 邮箱：sxzjqjs2021@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北街1号山西省体育中心综合馆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顾 全

联系电话：15803403770 邮箱：[guquan512@163.com](mailto:guquan512@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

单位3：大同市体育局 联系人：施利平

联系电话：15835367718 邮箱：284727033@qq.com

地 址：山西省大同市御东新区文灜湖办公楼西楼438房间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公路自行车冠军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

公路自行车资格赛报名表

单位（公章）： 领 队： 教练员： 队医： 参赛组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 别 | 注册号码 | 参赛项目 | | | 备 注 |
| 个人计时赛 | 个人大组赛 | 团体计时赛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11 |  |  |  |  |  |  |  |
| 12 |  |  |  |  |  |  |  |
| 13 |  |  |  |  |  |  |  |
| 14 |  |  |  |  |  |  |  |
| 15 |  |  |  |  |  |  |  |
| 16 |  |  |  |  |  |  |  |

注:请在参赛项目一栏内具体项目，在运动员参加项目格内打“√”。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医务章： 年 月 日

2021年山西省击剑冠军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击剑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7月26日--28日在长治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长治市体育局

四、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五、竞赛项目

甲组：男、女重剑个人赛；男、女重剑团体赛

乙组：男、女重剑个人赛；男、女重剑团体赛

丙组：男、女重剑个人赛；男、女重剑团体赛

六、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参赛运动员需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方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

甲组：2004年1月1日—2005年 12 月31 日

乙组：2006年1月1日—2007年 12 月31 日

丙组：2008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二）报名人数**

每单位可报领队 1 名，教练员2名，各个组别可报5名运动员。

**（三）报项**

每队可报一个团体，团体可报4人。

七、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中国击剑协会审议的最新《国际剑联竞赛规则》。

（二）比赛设个人赛和团体赛，个人赛进行分组循环赛和淘汰赛，团体赛采取3人团体赛，直接淘汰赛形式。团体赛必须以代表队为单位，允许有一名替补，不得现场临时组队。

（三）执行规则中以下规定：

1.个人小组循环赛中，每场为3分钟；

2.个人直接淘汰赛中，每局为3分钟；

3.团体赛中，每场为3分钟；

4.团体赛换人规则调整为：允许二次换人（只可替换第一次换人被替换的运动员，但第一次因伤换人则不可二次换人）；

5.伤停时间：5分钟。

（四）甲、乙组淘汰赛采用15剑制，每场3局，每局3分钟。

（五）器材装备

比赛所需的服装、器材均自备，女运动员必须带硬质护胸。运动员保护服需符合击剑协会之规定，面罩后面必须有松紧带加固。比赛服背面须印制或缝制中文姓名和代表单位名称。所有器材必须经大会器材组检查，不符合要求者不能参加比赛。

（六）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八、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各项比赛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人数不足8人（队），递减一名录取；不足3人（队）不予比赛。小团体项目不足8队，按实际报名队伍录取；不足3队，不予比赛。  
 （二）男、女团体总分各录取前三名，不计入代表团成绩。如积分相等，以获单项第一名多者列前，依此类推。

（三）个人赛录取前16名，团体赛录取前8名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

（四）本次比赛不作为申报《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的比赛。

（五）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九、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2021年7月14日前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自行车击剑球类运动中心 联系人：胡安娜

联系电话：17635369609 邮箱：sxzjqjs2021@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南街1号山西体育中心综合馆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郗浩珺

联系电话：18435166756 邮箱：757955283@qq.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单位3：长治市体育局 联系人：张希语

地 址：山西省长治市北寨体育中心训练馆

联系电话：18613551351 邮箱：czstyzh@163.com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击剑冠军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击剑资格赛报名表

单位（公章） 项目:击剑 领队: 教练员: 队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注册号码 | 姓 名 | 运动员身份证号 | 性别 | 组别 | 参 赛 项 目 | | | | 备注 |
| 甲组个人 | 甲组团体 | 乙组个人 | 乙组团体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9 |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11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注：请在参赛项目一栏内注明具体项目，在运动员参加项目格内打“√”。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时间：

2021年山西省跳水冠军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跳水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7月23日--26日在晋城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田径游泳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晋城市体育局

四、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五、竞赛项目

男、女甲组（11--14岁）：3米跳板、5米跳台

男、女乙组（9--10岁）:1米跳板、3米跳板、5米跳台、男女混合双人五米跳台

男、女丙组（9岁以下）：1米跳板、5米跳台、陆上全能、男女混合双人五米跳台

六、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参赛运动员需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

甲组(11-14岁)：2007年1月1至2010年12月31日间出生。

乙组（9-10岁）：2011年1月1至2012年12月31日间出生。

丙组（9岁以下）：2013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二）报名人数**

每单位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按参赛运动员人数的1:6报名（小数点后四舍五入），运动员人数不限。

1. **报项**

运动员不得跨组别参赛。

七、竞赛办法

（一）采用国家体育总局游泳运动中心审定的最新国际跳水竞赛规则和裁判法。

（二）比赛采取一次性决赛的比赛方式。

（三）在运动队报到前，由裁判长、仲裁代表、组委会竞赛部代表和裁判员代表共同参加进行公开抽签，决定各单人项目指定的比赛动作和身体素质的四个比赛动作。

（四）比赛办法

**男、女甲组（11—14岁）**

**1.3米跳板**

（1）4个规定动作：1至4组规定动作由抽签决定 (见附表1)。

（2）3个自选动作：1、4组中选一个，2、3组中选一个，另一个任选组别。

**2.5米跳台**

（1）4个规定动作：1至4组规定动作由抽签决定 (见附表1)。

（2）3个自选动作：1、4组中选一个，2、3组中选一个，另一个任选组别。

**男、女乙组（9—10岁）**

**1.1米跳板**

（1）4个规定动作：1至4组规定动作由抽签决定 (见附表1)。

（2）2个自选动作：1、4组中选一个，2、3组中选一个。

（3）1、3组动作必须采用三弹起跳方式。

**2.3米跳板**

5个规定动作：选自4个不同的组别，动作代码不得相同，难度系数不超过2.1（1、3组动作必须采用三弹起跳方式）。

**3.5米跳台**

（1）2个入水：向前一个姿势入水、向后一个姿势入水由抽签决定 (见附表2)，难度系数全部为1.0。

（2）4个半周：1至4组半周动作由抽签决定(见附表1)。

**4.男女混合双人五米跳台**

（1）男、女各一名运动员配合双人五米台，4个半周：1至4组半周抱膝动作。

**男、女丙组（9岁以下）**

**1.1米跳板：**三弹脚入水 A、B、C；向后立定脚入水A、B、C，难度系数全部为1.0。

**2.5米跳台：**向前立定脚入水 A、B、C；向后立定脚入水A、B、C；向前倒下1个（由抽签决定，见附表3），难度系数全部为1.0。

**3.男女混合双人五米跳台**

男、女各一名运动员配合双人五米台，向前立定脚入水 A、B、C；向后立定脚入水A、B、C。

**4.陆上全能。**

（1）弹网 十弹起跳A、B、C

（2）跳板 五弹起跳A 向后立定起跳A、B、C

（3）身体素质

收腿跳（连续10次，大腿贴到胸部为标准。满分为20分必须连续跳10次，中间不得有停顿，每跳一个大腿必须贴到胸部，少贴一个扣1分）。

立定跳远（按远近计算成绩，得分情况详见 查分表）

60米短跑（按速度快慢计算成绩，得分情况详见 查分表）。

垫上两头起（20个两头起计时，按完成速度快慢计算成绩，得分情况详见 查分表）。

垫上背肌（20个背肌计时，每个达到45度角，按完成速度快慢计算成绩，得分情况详见 查分表）。

靠墙倒立 （180秒为满分20分，得分情况详见 查分表）

俯卧撑（30秒计时，躯干、腿部不得弯曲，胸部碰到地面为一个俯卧撑，按完成数量多少及标准计算成绩, 得分情况详见 查分表）。

（4）4项身体素质由抽签决定。

**（五）评分办法**

**1.三弹动作评分办法**

（1）三弹必须直接从板上开始，多一弹或少一弹，裁判长在每个裁判员的给分中扣除2分。

（2）弹起后停顿再开始，裁判长在每个裁判员的给分中扣除2分。

**2.倒下动作评分办法**

（1）前倒A、B的开始姿势应是站立且两手分开，如出现并手则认为部分改变开始姿势，该动作不得超过4.5分

（2）前倒C的开始姿势为坐台且抱腿。

（3）后倒A、B的开始姿势应是站立且不得作并手动作，如出现并手则认为部分改变开始姿势，该动作不得超过4.5分。

（4）后倒C的开始姿势为蹲台且抱腿。

（5）前倒和后倒A、B的开始姿势准备好后，一提踵就认为动作开始，提踵后脚跟再着地，或向前跨一步，或手撑地，裁判长在每个裁判员的给分中扣除2分。

（6）所有倒下动作难度系数为1.0。

**（六）**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八、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各单项比赛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人数不足8人（队），递减一名录取；不足3人（队）不予比赛。

（二）个人全能得分：身体素质按成绩查出四个动作的相应得分并相加，最后按专项素质和身体素质的得分总和，决定名次；总分相等，以小数点后两位数大小决定名次；如仍相等，以专项素质成绩决定名次。

（三）团体总分均录取前三名，不计入代表团成绩。如积分相等，以获单项第一名多者列前，依此类推。

（四）资格赛各项目前16名的运动员，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

（五）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六）按照2021年5月23日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的通知》（体竞字[2021]131号），参赛运动员比赛成绩达到技术等级标准，可申报运动技术等级，《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可登录国家体育总局官网查询。

九、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赛前30天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者，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田径游泳运动中心 联系人：杨超

联系电话：13934114298 邮 箱：[326097107@qq.com](mailto:326097107@qq.com)

地 址：太原市晋源区健康南街山西体育中心游泳馆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王文政

联系电话：13453422298 邮 箱：[sxsyh15@126.com](mailto:sxsyh15@126.com)

地 址：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505室

单位3：晋城市体育局 联系人：张静

联系电话：13935690669 邮 箱：[405239098@qq.com](mailto:405239098@qq.com)

地 址：晋城市凤台东街320号晋城市体育局406室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抽 签 表**

甲组、乙组1米跳板、3米跳板和5米跳台规定动作抽签表

A组：101B、201B、301C、401C

B组：101C、201C、301B、401B

乙组5米跳台向前、向后各一种姿势倒下入水姿势抽签表

A组：前A、后C

B组：前B、后A

C组：前C、后B

丙组5米跳台向前一种姿势倒下入水姿势抽签表

A组：A

B组：B

C组：C

身体素质查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分值** |  | | | | |
| **垫上两头起**  **20个计时** | **60米短跑** | **垫上背肌20次** | **立定跳远** | **俯卧撑**  **30秒计时** |
| 10 | 10’’5以上 | 10’’以内 | 8’’4以内 | 2m | ６０ |
| 9．8 | 10’’8 | 10’’10 | 8’’6 | 1.99m | ５８ |
| 9．6 | 11’’ | 10’’20 | 8’’8 | 1.98m | ５７ |
| 9．4 | 11’’2 | 10’’30 | 9’’ | 1.97m | ５６ |
| 9．2 | 11’’4 | 10’’40 | 9’’2 | 1.96m | ５５ |
| 9．0 | 11’’8 | 10’’50 | 9’’4 | 1.95m | ５４ |
| 8．8 | 12’’ | 10’’60 | 9’’6 | 1.94m | ５３ |
| 8．6 | 12’’5 | 10’’70 | 9’’8 | 1.93m | ５２ |
| 8．4 | 13’’4 | 10’’80 | 10’’ | 1.92m | ５１ |
| 8．2 | 13’’5 | 10’’90 | 10’’2 | 1.91m | ５０ |
| 8．0 | 14’’ | 11’’ | 10’’4 | 1.90m | ４９ |
| 7．8 | 14’’5 | 11’’1 | 10’’6 | 1.88m | ４８ |
| 7．6 | 15’’ | 11’’2 | 10’’8 | 1.86m | ４７ |
| 7．4 | 15’’5 | 11’’3 | 11’’ | 1.84m | ４６ |
| 7．2 | 16’’ | 11’’4 | 11’’5 | 1.82m | ４５ |
| 7．0 | 16’’5 | 11’’5 | 12’’ | 1.80m | ４４ |
| 6．5 | 17’’ | 11’’6 | 12’’5 | 1.78m | ４３ |
| 6．0 | 17’’5 | 11’’7 | 13’’ | 1.76m | ４２ |
| 5．5 | 18’’ | 11’’8 | 13’’5 | 1.74m | ４１ |
| 5．0 | 18’’5 | 11’’9 | 14’’ | 1.72m | ４０ |
| 4．5 | 19’’ | 12’’ | 14’’5 | 1.70m | ３９ |
| 4．0 | 19’’5 | 12’’2 | 15’’ | 1.68m | ３７ |
| 3．5 | 20’’ | 12’’4 | 15’’5 | 1.66m | ３５ |
| 3．0 | 21’’ | 12’’6 | 16’’ | 1.64m | ３３ |
| 2．5 | 22’’ | 12’’8 | 17’’ | 1.62m | ３１ |
| 2．0 | 23’’ | 13’’ | 18’’ | 1.60m | ２９ |
| 1．5 | 24’’ | 13’’2 | 19’’ | 1.55m | ２７ |
| 1．0 | 25’’ | 13’’4 | 20’’ | 1.50m | ２５ |
| 备注 | 男、女丙组均使用本查分表 | | | | |

全能项目查分表

|  |  |  |
| --- | --- | --- |
| 分值/项目 | 靠墙倒立 | 收腿 |
| 20 | 180秒 |  |
| 19 | 175秒 |  |
| 18 | 170秒 |  |
| 17 | 165秒 |  |
| 16 | 160秒 |  |
| 15 | 155秒 |  |
| 14 | 150秒 |  |
| 13.5 | 145秒 |  |
| 13 | 140秒 |  |
| 12.5 | 135秒 |  |
| 12 | 130秒 |  |
| 11.5 | 125秒 |  |
| 11 | 120秒 |  |
| 10.5 | 115秒 |  |
| 10 | 110秒 |  |
| 9.5 | 105秒 |  |
| 9 | 100秒 |  |
| 8.5 | 95秒 |  |
| 8 | 90秒 |  |
| 7.5 | 85秒 |  |
| 7 | 80秒 |  |
| 6.5 | 75秒 |  |

2021年山西省跳水冠军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跳水资格赛报名**表**

单位（公章） 项目：跳水 领队： 教练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赛号码 | 注册号码 | 姓 名 | 性别 | 组别 | 参 赛 项 目 | | | | | | | | | 备注 |
| 1米板 | 3米板 | 5米台 | 混合双人5米台 | 陆上全能 |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随队裁判员** |  | |  |  |  |  |  |  |  |  |  |  |  |  | **裁判员**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注：请在参赛项目一栏内注明具体项目，在运动员参加项目格内打“√”。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医务章：**

2021年山西省赛艇锦标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赛艇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8月3日--6日在太原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射击射箭水上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太原市体育局

1. 协办单位

太原市社会体育指导中心

五、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六、竞赛项目

**（一）测功仪**

1、甲组（2项）

男子2000米

女子2000米

1. 乙组（2项）

男子1000 米

女子1000 米

**（二）赛艇**

1、甲组（2项）

男子公开级：单人双桨

女子公开级：单人双桨

2、乙组（2项）

男子公开级：单人双桨

女子公开级：单人双桨

七、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参赛运动员需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

甲 组：2003年1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

乙 组：2005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运动员

**（二）报名人数**

每单位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2名。

**（三）报项**

运动员需根据比赛设项进行报名，测功仪和赛艇可兼项报名（不得跨组别兼项），每单位每个项目可报3条艇（人）。

八、竞赛办法

（一）执行中国皮划艇协会最新审定的竞赛规则，参照执行最新国际划联规则。

（二）报名参赛不足六条艇（人）采取一次性决赛。

（三）各单位自备比赛器材，比赛用桨品牌不限。

（四）各参赛队运动员必须统一服装，并有明显的本单位标志。

（五）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九、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各项目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人数不足 8 条艇（人），递减一名录取；不足3 条艇（人）不予比赛。

（二）团体总分录取前三名，不计入代表团成绩。如积分相等，以获单项第一名多者列前，依此类推。

（三）资格赛各项目前16条艇（人）的运动员，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五）按照2021年5月23日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的通知》（体竞字[2021]131号），参赛运动员比赛成绩达到技术等级标准，可申报运动技术等级，《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可登录国家体育总局官网查询。

十、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赛前20天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者，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射击射箭水上运动中心 联系人：郭子豪

联系电话：18103514981 邮 箱：sxssjsj@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健康北街1号山西体育中心办公楼464室。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霍羿伶

联系电话：15513040717 邮 箱：[huo050107@163.com](mailto:huo050107@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号山西省体育局5层业务二科

单位3：太原市体育局 联系人：赵晨露

联系电话：13994273141 邮 箱：zhaochenlu@126.com

地址：太原市杏花岭区杏花岭2号太原市体育局竞体科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赛艇锦标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赛艇资格赛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注册号 | 性别 | 民族 | 身份证号码 | 组别 | 项目 | 代表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参赛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21年山西省皮划艇(静水)锦标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皮划艇(静水)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8月9日--12日在太原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射击射箭水上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太原市体育局

1. 协办单位

太原市社会体育指导中心

五、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六、竞赛项目

**（一）测功仪**

1.甲组(4项)

男子1000 米单人皮艇

男子500 米单人划艇

女子500 米单人皮艇

女子500 米单人划艇。

2.乙组（4项）

男子1000 米单人皮艇

男子500 米单人划艇

女子500 米单人皮艇

女子200 米单人划艇

**（二）皮划艇**

1.甲组（8项）

男子：单人皮艇1000 米

双人皮艇1000米

单人划艇500米

双人划艇1000米

女子：单人皮艇500 米

双人皮艇500米

单人划艇200米

双人划艇500 米

2.乙组（8项）

男子：单人皮艇1000 米

双人皮艇1000米

单人划艇500米

双人划艇1000米

女子：单人皮艇500 米

双人皮艇500米

单人划艇200米

双人划艇500 米

七、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参赛运动员需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年龄规定

甲 组：2003年1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

乙 组：2005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运动员

**（二）报名人数**

每单位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2名。

**（三）报项**

运动员需根据比赛设项进行报名，测功仪和皮划艇可兼项报名（不得跨组别兼项），每单位每个项目可报3条艇（人）。

运动员需根据比赛设项报名（可兼项报名），每单位每个项目可报三条艇。

八、竞赛办法

（一）执行中国皮划艇协会最新审定的竞赛规则，参照执行最新国际划联规则。

（二）报名参赛不足六条艇（人）采取一次性决赛。

（三）各单位自备比赛器材，比赛用桨品牌不限，皮划艇测功仪项目使用赛艇测功仪进行比赛。

（四）各参赛队运动员必须统一服装，并有明显的本单位标志。

（五）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九、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各项目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人数不足 8 条艇（人），递减一名录取；不足3 条艇（人）不予比赛。

（二）团体总分录取前三名，不计入代表团成绩。如积分相等，以获单项第一名多者列前，依此类推。

（三）资格赛各项目前16条艇（人）的运动员，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五）按照2021年5月23日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的通知》（体竞字[2021]131号），参赛运动员比赛成绩达到技术等级标准，可申报运动技术等级，《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可登录国家体育总局官网查询。

十、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赛前20天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者，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射击射箭水上运动中心 联系人：郭子豪

联系电话：18103514981 邮 箱：sxssjsj@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健康北街1号山西体育中心办公楼464室。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霍羿伶

联系电话：1551304071 7 邮 箱：[huo050107@163.com](mailto:huo050107@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2号山西省体育局5层业务二科

单位3：太原市体育局 联系人：赵晨露

联系电话：13994273141 邮 箱：zhaochenlu@126.com

地址：太原市杏花岭区杏花岭2号太原市体育局竞体科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皮划艇（静水）锦标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皮划艇（静水）资格赛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注册号 | 性别 | 民族 | 身份证号码 | 组别 | 项目 | 代表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参赛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21年山西省艺术体操锦标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艺术体操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8月11日--15日在阳泉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体操武术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阳泉市体育局

四、协办单位

山西省体操协会

五、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六、竞赛项目

甲组个人全能：（绳、圈）

甲组集体：五圈

乙组12--13岁个人全能：（绳、圈）

乙组12--13岁个人单项：球、棒、带

乙组12--13岁集体：五圈

丙组10-11岁个人全能：（绳、圈）

丙组10-11岁个人单项：球、棒、带

丙组10-11岁集体：五圈

丙组8-9岁个人单项：圈、球、带

丙组8-9岁集体：五圈

丙组7岁以下个人全能：（徒手、圈）

丙组7岁以下集体：五球

七、参加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运动员须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办理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才可参赛

4.运动员年龄规定：

甲组女子：2006.1.1——2007.12.31出生；

乙组女子：2008.1.1——2009.12.31出生；

丙组女子10——11岁：2010.1.1——2011.12.31出生；

丙组女子8——9岁：2012.1.1——2013.12.31出生；

丙组女子7岁以下：2014.1.1以后出生。

**（二）报名人数**

1.每单位可报领队1名，教练员每组别可报1名。

2.报超编官员按照超编人员标准收费。

1. **报项：**

1.集体项目：甲组集体项目每单位可报一组，其他年龄组不限。

2.个人单项：不限人数。

3.个人全能：不限人数。

4.参加同一组别的运动员可兼报个人全能个人单项或集体项目比赛。

八、竞赛办法

1. 比赛执行国际体操联合会颁发的《2017--2020艺术体操评分》规则。
2. 所有项目进行预赛和决赛。

1.集体项目决赛：预赛前12名的参赛队进行决赛。

2.个人全能决赛：预赛2个单项成绩相加前20名运动员进行决赛。

3. 个人单项决赛：预赛前20名运动员进行决赛。

（三）个人项目运动员身高、比例、体重三项指标都符合其中两项者为身材优秀要求者，在该运动员参赛项目最后得分中加0.3分。

（四）集体项目须有三名运动员身高、比例、体重三项指标符合其中两项者为身材优秀。优秀的人员在该项目最后得分中加计0.3分，依次累加。若少一人，在该项目最后得分中减去0.5分。

（五）运动员的服饰须充分体现音乐的主题、风格和特点的艺术体操服参赛。

（六）比赛音乐：报名后将运动员参赛的成套动作音乐（MP3格式）发送到山西省体操武术运动中心邮箱949414885@ qq.com 。

（七）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九、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各项比赛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人数不足8 人(队)，递减一名录取；不足3人（队）不予比赛。

（二）资格赛决赛个人全能、单项前16名的运动员，集体项目前12名的运动员（资格分配给单位），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集体项目已获2022年决赛资格的运动员，同时兼报个人全能和个人单项的运动员不占用个人项目资格名额，后面依次递补。

（三）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四）设“最佳身材奖”、“艺术表现奖”评选办法另定。

（五）按照2021年5月23日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印发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的通知》（体竞字[2021]131号），参赛运动员比赛成绩达到技术等级标准，可申报运动技术等级，《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可登录国家体育总局官网查询。

十、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一式三份，于赛前20天分别发送至山西省体操武术运动中心、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和阳泉市体育局，逾期报名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体操武术管理中心 联系人：冀红

电话：13835141168 邮箱：949414885@ qq.com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健康南街1号体育中心艺术体操队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刘坚

电话：13633470211 邮箱：Lj700211@163.com

地址：太原市小店区寇庄北街6-2号山西省体育局502室

单位3：阳泉市体育局 联系人：王鹏臻

电话：0353-3312008 邮箱：yqstyjjxk@163.com

地址：阳泉市南大街452号 045000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 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一、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二、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方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三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三、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艺术体操锦标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

艺术体操资格赛（报名表）

单位（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个人项目甲组 | 集体项目甲组 | 个人项目乙组 | | | | 集体项目乙组 | 个人项目丙A组 | | | | 集体项目丙A组 | 个人项目  丙B组 | | | 集体项目丙B组 | 个人项目丙C组 | 集体项目丙  C组 | 领队、教练、  队医等 | | | 备注 |
| 序号 | 姓名 | 出生年月 | 组别 | 绳圈 | 五圈 | 绳圈 | 球 | 棒 | 带 | 五圈 | 绳圈 | 球 | 棒 | 带 | 五圈 | 圈 | 球 | 带 | 五圈 | 徒手圈 | 五球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电话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负责人： | |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医务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山西省体操冠军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体操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8月中旬在长治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体操武术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长治市体育局

1. 协办单位

山西省体操协会

五、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1. 竞赛项目

(一)男子项目

甲组（13——16岁）：自由体操、鞍马、吊环、跳马、双杠、单杠

乙组（11——12岁）: 团体、全能+（蹦床）、自由体操+跳马、鞍马+双杠、吊环+单杠

丙组（9——10岁）：团体、全能+（蹦床）、自由体操、鞍马、吊环、跳马、双杠、单杠

（8岁）：团体

（7岁以下）：团体

（二）女子项目

甲组（13——15岁）：跳马、高低杠、平衡木、自由体操

乙组（11——12岁）: 团体、全能+（蹦床）、跳马+自由体操、高低杠+平衡木

丙组（9——10岁）：团体、全能+（蹦床）、跳马、高低杠、

平衡木、自由体操

（8岁）：团体

（7岁以下）：团体

1. 男女（8岁以下）

丙组：集体自由体操

七、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参赛运动员需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方可参赛；

4.运动员年龄规定：

**男子：**

甲组（13—16岁）：2005年1月1日—2008年12月31日出生的运动员。

乙组（11—12岁）:2009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出生的运动员。

丙组（9—10岁）：2011年1月1日—2012年12月31日出生的运动员（可报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出生的1人）。

团体（8岁）：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出生的运动员（可报2014年1月1日—2014年12月31日出生的2人）。

团体（7岁以下）：2014年1月1 日以后出生的运动员。

**女子：**

甲组（13—15岁）：2006年1月1日—2008年12月31日出生的运动员。

乙组（11—12岁）:2009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出生的运动员。

丙组（9—10岁）：2011年1月1 日—2012年12月31日出生的运动员（可报2013年1月1 日—2013年12月31日出生的1人）。

团体（8岁）：2013年1月1 日—2013年12月31日出生的运动员（可报2014年1月1 日—2014年12月31日出生的2人）。

团体（7岁以下）：2014年1月1 日以后出生的运动员。

男女（8岁以下）集体自由体操：2013年1月1 日以后出生的运动员。

5.健康要求：体操是一项技术要求高、艺术表现力强，有一定运动风险的竞技项目，对参赛者身体状况有较高的要求，参赛者应身体健康，有长期参加体操训练和锻炼的基础。有以下身体状况者不宜参加比赛:

（1）先天性心脏病和风湿性心脏病;

（2）高血压和脑血管疾病;

（3）心肌炎和其他心脏病;

（4）冠状动脉病和严重心律不齐；

（5）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

（6）比赛日前两周以内患感冒；

（7）其它不适合运动的疾病；

6.参赛运动员必须购买意外伤害保险（须含急性病入院保险）方可参赛，具体事项如下：

保险时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保险种类：意外伤害保险（须含急性病入院保险）

保险范围：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参加比赛过程出现的意外伤害事故或突发急性病事故。

（二）报名人数

1.凡参加所有组别比赛的单位，每单位可报领队1名，男、女队教练员共6名，有女子团体的单位可报舞蹈教练1名，参加其中一个组别比赛的单位可报领队1名，男、女队教练各1名；

2.可报超编人员，按照超编人员标准收费。

（三）报项

1.个人：

参加个人比赛的运动员报名人数不限。

2.团体：

（1）参加各年龄组团体的单位可派4名运动员参赛。

（2）丙组：男、女9-10岁团体，其中允许有1名8岁运动员做9岁组比赛动作。

（3）丙组：男、女8岁团体允许有2名7岁运动员做8岁组比赛动作。

（4）丙组：男女8岁以下集体自由体操可派8-12名运动员参加比赛。

3.各单位可报多支队伍参加团体和集体自由体操比赛。

八、竞赛办法

（一）男女甲组比赛采用国际体联《2017—2020年版评分规则（青年组）》；男女乙组、丙组比赛均采用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下发的《全国少年儿童体操比赛规定动作及评分标准》、《山西省集体自由体操特定规则（试行）》。

（二）比赛进行资格赛、单项决赛、团体决赛及集体自由体操决赛。

1.资格赛

（1）团体

①资格赛暨乙组男、女11-12岁、丙组男、女9-10岁团体决赛，该赛成绩决定团体前8名的名次和团体第9名及之后的名次。

②资格赛成绩决定丙组男、女8岁组、7岁以下组团体决赛前8名资格及第9名后的排名。

参加团体的单位可派4名运动员参赛，每个项目可派4名运动员参加，将各单项3个最高分计入团体分数，采用4-4-3赛制。

（2）资格赛暨乙组男、女11-12岁、丙组男、女9-10岁个人全能+（蹦床）决赛、该赛成绩决定个人全能前8名的名次和个人全能第9名及之后的名次。

参加全能比赛的运动员，必须参加蹦床比赛，才能获得个人全能名次和排名（蹦床比赛成绩占全能成绩的20%）。

（3）资格赛成绩决定各单项决赛前8名资格及第9名后的排名。

（4）资格赛成绩决定集体自由体操决赛前8名资格及第9名后的排名。

（5）为促进青少年运动员全面发展，培养全能型运动员，参加全能和单项比赛的运动员，男子必须参加6个项目、女子必须参加4个项目比赛，才能获得个人全能名次和参加个人单项决赛资格。

2.决赛

（1）单项决赛

该赛成绩决定甲组、乙组、丙组男、女各组各单项前8名名次。

资格赛中各单项前8名的运动员参加，资格赛成绩不带入单项决赛，根据资格赛成绩确定 3名候补运动员。如果候补运动员上场，出场顺序同被替换的运动员。

（2）团体决赛

该赛成绩决定丙组男、女8岁、7岁以下团体前8名的名次。资格赛中团体前8名的运动员参加，资格赛成绩不带入决赛。

参加男、女丙组8岁、7岁以下组团体决赛的单位可派4名运动员参赛，每个项目可派3名运动员参加，将3个最高分计入团体分数，采用4-3-3赛制。

（3）集体自由体操决赛

该赛成绩决定集体自由体操决赛前8名名次。

资格赛集体自由体操前8名参加，资格赛成绩不带入决赛。

（三）参赛单位须在本单位（人）资格赛、决赛等相应场次开场时间前24小时提交出场顺序，将名单报总记录组。如果没有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出场顺序，则该单位运动员的出场顺序按号码布的顺序安排。

（四）在比赛中男、女甲组运动员必须做一个有价值的动作。男、女乙组和丙组运动员必须做一个规则中有价值的动作，且得分不得为“0”分，否则取消该项目进入决赛的资格及录取名次。

（五）运动员在比赛中不得无故弃权，否则将取消该运动员其它项目的比赛资格和成绩。每场比赛前运动员因伤不能参赛必须向高级裁判组书面报告。

（六）各队运动员在赛场上必须佩带所代表单位名称的标志，在比赛中对未佩戴所规定标志的队或运动员，分别对团体、个人全能、单项成绩扣违纪分。

（七）打破平分

1.所有资格赛、决赛一旦在任何地方出现平分，将按照如下方法打破平分。

单项决赛的资格赛\全能决赛

（1）跳马按照国际体操联合会规定执行。

（2）全能按照国际体操联合会规定执行。

（3）在单项决赛的资格赛中,出现平分，则平分的运动员名次并列，平分运动员均进入决赛。并列人员将按照姓名拼写的计算机顺序标“编排名次”，决赛出场顺序将以“编排名次”为准。

（4）集体自由体操资格赛中：出现平分，则平分的运动队名次并列，平分运动队均进入决赛。并列运动队将按照抽签决定出场顺序。

2.团体决赛

团体按照国际体操联合会规定执行。

3.单项决赛

（1）E分高者名次列前；

（2）D分高者名次列前；

⑶如果仍然平分，以资格赛全能成绩优者名次列前；

4.在男女集体自由体操决赛中，如果出现平分，

（1）E分高者名次列前；

（2）D分高者名次列前；

（3）如果仍然平分，以资格赛成绩优者名次列前。

（八）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九、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各项比赛均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参赛人数不足8人（队）递减1名录取，不足3人（队）不予比赛。小团体项目不足8队按实际报名队数录取，不足3队不予比赛。

（二）团体总分录取前三名，不计入代表团成绩。如积分相等，以获单项第一名多者列前，依此类推。

（三）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比赛不作为申报《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的比赛。

（五）资格赛各年龄组团体和集体自由体操前12名的运动队、全能前16名和单项前8名的运动员，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

十、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1.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赛前30日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体操武术运动中心 联系人：冯瑾莉

联系电话：13935169418 邮箱：[1299241522@qq.com](mailto:1299241522@qq.com)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北街1号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陈毓娟

联系电话：13834619785 邮箱：stzx7070118@163.com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大营盘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

单位3：长治市体育局 联系人：马鑫

联系电话：0355-2046955 13513557864

邮箱：CZJXK@126.com

地址: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太行西街市体育中心攀岩馆三楼竞训科

2.各参赛单位于赛前1周，将女子自由体操音乐（按照代表市—名字—出场顺序格式标注）、集体自由体操音乐（标注代表市）发送到大会放音负责人邮箱。

（二）报到

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一、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二、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三、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蹦床冠军赛

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蹦床资格赛

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地点

2021年8月2日--8月7日在大同市举行。

二、主办单位

山西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山西省体操武术运动中心

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大同市体育局

四、协办单位

山西省体操协会

五、参加单位

山西省各市体育局

六、竞赛项目

**（一）甲组：15—16岁**

男子网上个人、男子团体（网上+单跳+双蹦床）；

女子网上个人、女子团体（网上+单跳+双蹦床）

**（二）乙组：13-14岁**

男子网上个人、双人同步、团体（网上+单跳+双蹦床）；

女子网上个人、双人同步、团体（网上+单跳+双蹦床）

11-12岁

男子网上个人、双人同步、团体（网上+单跳+双蹦床）；

女子网上个人、双人同步、团体（网上+单跳+双蹦床）

**（三）丙组：9-10岁**

男子网上个人、双人同步、团体（网上+单跳）；

女子网上个人、双人同步、团体（网上+单跳）；

小蹦床团体操

8岁及以下

男子网上个人、双人同步、团体（网上+单跳）；

女子网上个人、双人同步、团体（网上+单跳）；

小蹦床团体操

七、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1.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竞技体育运动员资格管理办法》规定；

2.外省户籍和外省身份证号的运动员须代表山西省在国家体育总局注册，才可参赛；

3.参赛运动员必须持运动员注册证、身份证原件，提交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和比赛期间《意外伤害保险证明》，才可参赛；

4.运动员年龄规定：

甲组：15-16岁（2005.1.1-2006.12.31，可报2003.1.1以后出生男女各2人）

乙组：13-14岁（2007.1.1-2008.12.31）

11-12岁（2009.1.1-2010.12.31）

丙组：9-10岁（2011.1.1-2012.12.31）

8岁以下（2013.1.1以后出生）

**（二）报名人数**

每单位可报领队1名，单跳教练1名、双蹦床教练1名，网上教练员每组别可报1名。

**（三）报项**

每个参赛单位在编报名人数如下表“基数”，“+”的人数为超编人员。允许运动员兼项参赛，允许各队报超编运动员参加比赛，费用自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组别 | 年龄段 | 网上  男/女 | 单跳  男/女 | 双蹦床  男/女 | 双人同步  男/女（对） | 合计 |
| 甲组 | 15-16岁 | 3+/3+ | 2+/2+ | 2+/2+ | — | 14+ |
| 乙组 | 13-14岁 | 4+/4+ | 2+/2+ | 2+/2+ | 2+/2+ | 24+ |
| 11-12岁 | 4+/4+ | 2+/2+ | 2+/2+ | 2+/2+ | 24+ |
| 丙组 | 9-10岁 | 6+/6+ | 3+/3+ | — | 3+/3+ | 30+ |
| 8岁以下 | 4+/4+ | 2+/2+ | — | 2+/2+ | 20+ |
| 小蹦床团体操每队不得少于8人（男女不限） | | | | | | |

八、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审定的2017—2020版国际蹦床评分规则和《山西省蹦床比赛特定规则2020版》。

（二）甲组按照国际体联下发的国际规则分别进行网上个人、团体预决赛。

个人预赛和决赛：网上个人运动员完成两套动作，决赛完成一套自选动作。

团体预赛：男、女团体预赛每队由男、女各3名网上运动员和2名单跳、2名双蹦床运动员组成。取网上每套得分高的2名运动员的成绩与单跳、双蹦床每套得分高的1名运动员的成绩之和评定名次。如名次并列，以网上成绩高者名次列前，如再并列，依次是单跳、双蹦床成绩高者名次列前。单跳和双蹦床运动员完成两套符合要求的自选动作。

团体决赛：团体决赛每队由男、女各2名网上运动员和1名单跳、1名双蹦床运动员组成，计分从零开始，网上运动员完成一套自选动作，单跳、双蹦床运动员完成符合要求的两套自选动作，取2名网上运动员得分和1名单跳、1名双蹦床运动员两套动作平均分之和评定名次。如并列，则以预赛中名次靠前的队列前。

（三）乙组分别进行网上个人、双人同步、团体预赛和决赛。

个人预赛和决赛：

个人预赛网上运动员完成两套动作，第一套动作要符合特定要求，不计算难度（其中11-12岁组计算两个动作的难度），计算高度；第二套动作为自选动作，计算难度和高度；决赛完成一套自选动作。

双人同步运动员预赛完成两套动作，特定要求同网上个人预赛；决赛完成一套自选动作。

团体预赛：团体预赛每队由男、女各4名网上运动员和2名单跳、2名双蹦床运动员组成。取网上每套得分高的3名运动员的成绩与单跳、双蹦床每套得分高的1名运动员的成绩之和评定名次。单跳和双蹦床运动员完成两套自选动作，难度进行封顶限制。如名次并列，以网上成绩高者名次列前，如再并列，依次是单跳、双蹦床成绩高者名次列前。

团体决赛：团体决赛每队由男、女各3名网上运动员和1名单跳、1名双蹦床运动员组成，计分从零开始。网上运动员完成一套自选动作，单跳、双蹦床运动员完成符合要求的两套自选动作，取3名网上运动员得分和1名单跳、1名双蹦床运动员两套动作平均分之和评定名次。如并列，则以预赛中名次靠前的队列前。

（四）丙组分别进行网上个人、双人同步、团体预赛和决赛。

个人预赛和决赛：

9-10岁：网上运动员完成两套动作，第一套动作要符合特定要求，不计算难度，计算高度；第二套动作为自选动作，计算难度和高度；决赛完成一套自选动作。双人同步运动员预赛完成两套动作，特定要求同网上个人预赛；决赛完成一套自选动作。

8岁及以下：网上运动员完成一套符合特定要求的动作，不计算难度，计算高度；决赛完成一套自选动作。双人同步运动员预赛完成一套动作，特定要求同网上个人预赛；决赛完成一套自选动作。

团体预赛：9-10岁：团体预赛每队由男、女各6名网上运动员和3名单跳运动员组成。取网上每套得分高的5名运动员的成绩与单跳每套得分高的2名运动员的成绩之和评定名次。单跳运动员完成两套规定动作。如名次并列，以网上成绩高者名次列前，如再并列，单跳成绩高者名次列前。

团体决赛：团体决赛每队由男、女各4名网上运动员和2名单跳运动员组成，计分从零开始。网上运动员完成一套自选动作，单跳运动员完成符合要求的两套自选动作，取4名网上运动员得分和2名单跳运动员每套动作平均分之和评定名次。如并列，则以预赛中名次靠前的队列前。

8岁及以下：团体预赛每队由男、女各4名网上运动员和2名单跳运动员组成。取网上得分高的3名运动员的成绩与单跳得分高的1名运动员的成绩之和评定名次。网上和单跳运动员均完成一套规定动作。如名次并列，以网上成绩高者名次列前，如再并列，单跳成绩高者名次列前。

团体决赛：团体决赛每队由男、女各3名网上运动员和1名单跳运动员组成，计分从零开始。网上运动员完成一套自选动作，单跳运动员完成符合要求的一套自选动作，取3名网上运动员得分和1名单跳运动员的得分之和评定名次。如并列，则以预赛中名次靠前的队列前。

（五）小蹦床团体操每队不得少于8人（男女不限），完成一套配乐并符合地面、网上规定动作的韵律操，音乐时间为2分钟到2分30秒，由裁判评分决定名次。

（六）获预赛甲组、乙组、丙组网上个人、双人同步前10名的运动员进行个人决赛，获得预赛甲组、乙组、丙组团体前8名的运动队进行团体决赛。

（七）每单位各组别参加单项决赛的人数按照预赛排名录取进入决赛。

（八）规则与规程发生矛盾时按规程执行。

1. 录取名次与计分方法

（一）各项目均以决赛成绩评定名次，分别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计分；单项不足8人（队）递减一名录取，不足3人（队）的不予比赛。小团体项目不足8队按实际参赛队数录取，不足3队不予比赛。

（二）男女团体总分分别录取前三名，不计入代表团成绩。按参赛项目总和计算。

（三）资格赛各单项前16名，团体前8名的运动员，可参加2022年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决赛。

（四）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五）本次比赛不作为申报《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的比赛。

十、报名与报到

**（一）报名**

各单位将加盖公章的报名表纸质版（以寄出邮戳为准）、电子版，于赛前15天分别发送至以下单位，逾期报名或不按规定报名者，不予受理。

单位1：山西省体操武术运动中心 联系人：穆勇峰

联系电话：13700547428 邮 箱1442332717@qq.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健康北街1号

单位2：山西省全民健身中心 联系人：崔裕善

联系电话：13903469740 邮箱：stzx7070118@163.com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大营盘寇庄北街2-6号山西省体育局

单位3：大同市体育局 联系人：施利平

联系电话：15835367718 邮 箱：284727033@qq.com

地 址：山西省大同市兴云街2799号办公楼西楼438

**（二）报到**

1.各运动队于赛前2天，裁判员于赛前3天到赛区报到。裁判员报到时须携带裁判员等级证书，不符合等级要求和不按时报到者，大会将不安排裁判工作，费用自理；

2.各单位在报到当天向大会竞赛组递交运动员比赛卡，否则扣团体0.3分，无团体扣个人0.3分。

**（三）各队报到时交纪律保证金 1000元。**

**（四）报到时须提供下列材料，任缺一项不得参赛：**

1.二代（三代）身份证原件；

2.《意外伤害保险证明》；

3.《身体健康证明》（县级以上医院出具）；

4.《安全责任声明书》；

5.《疫情防控承诺书》；

6.《反兴奋剂承诺书》。

十、仲裁委员会

大会设立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仲裁委员会条例》规定执行。

十一、其它

（一）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山西省体育局颁布的有关体育竞赛纪律条例及反兴奋剂有关规定，如有违反，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运动员在比赛期间如出现意外，由参赛单位负责，竞委会将积极采取救助措施，但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报名后，无故不参赛的运动员每人交大会损失费300元，如因伤病等特殊情况不能参赛者，须出具县级以上医院证明。

（四）裁判员选派名单，另行通知。

（五）本次比赛严格执行《山西省体育局关于有序开展2020年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的通知》（晋体青〔2020〕12号）和《**2020年山西省青少年体育比赛和活动防疫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要求，承办单位须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防控策略，结合赛区实际科学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安全预案和应急预案，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和竞赛组织工作。

参赛人员须严格遵守赛区疫情防控有关规定，报到时提交所规定的疫情防控有关资料。对于外省返晋参赛人员，开赛前14日内有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活动史、健康码异常等情况，将不允许参加比赛；出现过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参赛人员，持3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方可参赛。

（六）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二、本规程由山西省体育局负责解释。

2021年山西省蹦床冠军赛暨山西省第十六届运动会

蹦床资格赛报名表

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领队： 教练员: 队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参赛号码 | 注册号码 | 姓名 | 性别 | 组别 | 年龄 | 参赛项目 | | | | | | | | 备注 |
| 网上个人 | 单跳个人 | 双蹦床 | 团体 | 双人同步 | | 小蹦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在参赛项目一栏内注明具体项目，在运动员参加项目格内打“√”。 | | | | | | | | | | | |  | |

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医务章